

## 回忆我的语文老师

◎张惠珍(河南叶县)

小学时代,我并不是一个喜欢语文的孩子,在老师要求背作文时甚至还有一点点的讨厌,直到上了初中,遇到了侯老师。

侯老师是我初一的班主任,50多岁,瘦高挺拔,配上黑黝黝的国字脸,时常让我想到秋天田野里矗立着的做炊帚的黑穗子高粱。他又不苟言笑,于是黑脸看起来更加威严,即便教室坐了90多个学生,在他上课的时候也是寂静无声,坐在角落里依然能够听到他缓慢低沉的声音。

很长一段时间,我们都怕他,因而每天早上总是早早起床,快速洗漱,然后往教室跑,生怕早自习迟到一分钟。至今还记得,那时早上最安心的事情就是已经坐在教室里,才听到他“嗯——嗯——”清着嗓由远而近地向教室走来的声音。

也许是慑于他的严肃吧,上他的课,我从来不敢走神,要把注意力提到最高限度。渐渐地,我发现他讲课竟然完全不同于小学时的语文老师,他也要求我们给课文分段,也要求总结中心思想,但不要求每个人总结的段意和中心思想完全一样,更不会要求我们背熟会默写。更让我惊喜的是,他摘词拣句地品读,完全是形象化的,使文字有了生命,句子有了灵魂。

印象很深刻的是他讲朱自清的《春》,先让我们背熟,然后让我们调动感官,追踪文字传达的形、声、色、味,读中悟,悟中读。那一节课,我仿佛奔跑在春天里,看到了春天的妩媚,嗅到了春天的清新,听到了春天的热闹,感受到了春天的温暖。也是在那一节课,我第一次感受到了文字的魅力,开始对语文有了发自内心的喜爱。以至于后来,不管是不是考试范围,我只要觉得舒服的文章诗词,都会不自觉地背熟,并且喜欢上了摘抄妙词美句。至今,我还保存着初中时期的三本摘抄,有整篇的散文、节选的诗歌,也有单独的一句话、几个词。我也发现,自己现在还能熟练背诵的诗文,多是来自于那个时候的积累。

侯老师像大多数语文老师那样,也让我们练笔,但他布置的每天必完成的练笔叫“一日一顾”,这四个字是要写在练笔记录本封面上的。现在想来,其实还是日记,只是因为名称的变化,消除了少年的反感。

为了提高我们练笔的质量和热情,每晚自习第三节的读报时间,他组织我们对“一日一顾”进行展示。展示先在小组内进行,然后每组再推选出一篇优秀作品在全班展示。这样就保证了每个人都有参与的机会。听的同学聚精会神,读的同学情绪高昂,每个同学都想把自己最好的写作水平极力展现出来。

有一次,教室最后一排的小组推选出了一个平时学习比较差的同学站起来展示作品,我很清楚地记得他的“一日一顾”是这样的:“今天,我来学校的路上,碰到了几个社会青年,他们留着长发,叼着烟卷,一下子挡在了我的面前,问:‘你哪儿的?’我心里‘砰砰’直跳,说:‘我XX村的。’他们打量了我一会儿,说:‘XX村的就算了,走吧。’”

同学们听了哄堂大笑,这样的文章怎么能被推选出来?我们都疑心他是被小组成员有意捉弄,站起来出洋相的。可在讲台上静静聆听的侯老师竟然也笑了,于是,同学们笑得更加肆无忌惮。

好大一会儿,笑声才平息下来。侯老师盯着那个同学,微笑着说:“你的文章很真实,感受也很真实,值得表扬。”他眼睛在灯下灼灼闪光,透露出慈爱与真诚。这让我很是吃惊,我没有想到,这样简单写实的文章竟然没有被说成是流水账。大概同学们和我的想法是一样的,教室里瞬间非常安静。我也突然明白,原来,文章不在长短,只要忠实于内心,表达出了真情实感,都是值得尊重与欣赏的。

那一年,我的“一日一顾”用掉了两个记录本。之后,我有了用文字表达的习惯,虽然不再“一日一顾”,但生活中许多难忘的时刻都会抽空写下来,直到现在。

初一结束,我就换了语文老师,后来又结识了很多语文老师,转眼已人到中年,但每天忙完家务,深夜在键盘上敲打着文字,为生命寻找出口时,我还会突然想起侯老师,想起他黑黑的脸膛,想起他真诚的目光。

## 一尊沙漏记师恩

◎夏飞雄(湖北十堰)

从小学到大学,教过我的老师很多,小学班主任龙老师是我的第一个恩师。

龙老师在学校资历最高,门生遍及附近村落,当然也包括我的父母。他总是戴着一顶鸭舌帽,一脸谦和,若是乡人有所相求,宅心仁厚的他每每会应承下来。他写得一手好字,还会唱地方戏,因此,才华过人的他不到三十岁就做了村小学的校长。

上小学后,我的成绩一直稳居年级前三,满屋的奖状让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父母十分欣慰。田家少闲月,龙老师体恤农民的辛劳与小孩子走山路的不易,主动提出让我中午住校,免去路上奔波之苦。对于这一提议,父母当然欣然不已。

龙老师的宿舍位于校园一隅,几十平方米的小屋里摆放着一张床和一个卧榻,大概是他早已把我当成大山深处孩子的希望,他安排我在大床休息,他的侄儿则委屈地住在榻上,隔三差五地便央我与他交换床铺。

与龙老师相处的日子里,他在生活上对我悉心照顾,呵护有加。在学习方面却十分严苛,发现我的成绩略有下降,便会谆谆教诲,嘱我不负光阴,潜心学习。低头听训的我偶尔抬头,目光便会与他的眼神相撞,这让我丝毫不敢大意。

至今依然记得,当年着中式服装、儒雅至极的龙老师手捧课本,抑扬顿挫读书的样子和迂回于课桌、讲台前的身影。阳光斜斜地从窗棂穿过,洒在先生的乌发上,泛着光泽。在他的引导下,我和同学们都喜欢上了阅读,陶醉在文学的世界里,那段长达六年的小学时光也牢牢占据了记忆里的一段窗格。

在龙老师的细心栽培下,我如愿考入了镇上初中的重点班。进入中学后,课业十分繁忙,加之父母搬去郊区居住,我与龙老师的联系转为书信问候。高中阶段,繁忙的学习让我提笔写信问候龙老师的机会也变得稀少了。

在省城念大四时,我听父母说起龙老师已经办理退休手续,准备到省城儿子家帮忙带孙子。我迫不及待地拨通他家的电话,约好与老师见面的地点。

在文化宫旁的小餐厅,阔别已久的龙老师准时出现,一如既往地儒雅和亲切。得知我毕业后将要去省内的一所知名高中任教时,他眼中漾开笑意,难掩喜悦自豪。

临别时,我拿出一尊沙漏送给他。时光荏苒。多年之后,我依然会回忆起龙老师当初帮我筑梦圆梦时的点点滴滴和他从我手中接过沙漏的样子。选择沙漏,是因为它寓意丰富,包含了一份沉甸甸的虔诚的祝福,也包含着一颗真诚的感恩之心。

## 一个老师的札记

◎安宁(内蒙古呼和浩特)

下午监考的时候,我很认真地观察了班里两个乌克兰留学生,大龙和小龙,两人是相差两岁的亲兄弟。大龙一边奋笔疾书,一边将视线不停地朝衣服里瞅——很明显,那里有提前准备好的小抄。小龙呢,则咬着笔杆,冥思苦想,半天才写出一个字来。我有些为难,几次站到大龙旁边,想要提醒他停止小动作。学校今年考试改革,规定期末考试不再单独为留学生出题,也就是说,刚刚学了三年汉语的大龙和小龙,要和中国学生一起参加写作课考试,这意味着他们百分之百会不及格:连一个完整的句子写起来都费劲,他们又怎能在这两个小时里完成一场需要两千字写作的考试?

事实上,在得知学校规定的时候,我就开始为兄弟俩担心了。因为他们两个,实在是很不错的学生,彬彬有礼,每次上课都会提前抵达教室。课堂上常常比中国学生还要积极地举手回答问题。尤其是喜欢写诗、幽默风趣的大龙,为课堂带来不少乐趣,让其他学生了解了许多乌克兰文学作品和乡土人情。小龙曾在一篇作业中提及他的中国观察:其一,这是一个当你夸你时你不能厚着脸皮说谢谢的国度,最好的答案是:“哦,哪里,哪里”。其二,中国人喜欢把钱放在信封里,而且这些信封必须是红色的。其三,亚洲人,不管在任何年龄,看起来都比他们的实际年龄年轻。其四,一个小女孩看着他的蓝眼睛,问身旁的妈妈,这是什么人?妈妈会回答:这是外国人。

我想,这篇作业已经证明小龙有着很好的文学观察能力,不需额外限时的考试来证明什么。事实上,我认为不管对于国人还是留学生,写作都无需考试,所以我从未出过有标准答案的试题,更未出过需要背诵记忆的主观题,那根本不是写作。但学校需要分数来考核,也需要一刀切的公平,来平衡国内外学生。于是,汉语仅仅相当于三年级水平的留学生,需要参加这一场大学一年级的写作课考试。

这样的左右为难,最终让我从大龙身旁悄悄走开,并叹一口气,提醒小龙:抓紧时间,再多写一些字啊!其实,无论他写下什么,或许我都会给他们及格的。走开的时候,我在心里这样默默地想。

黄昏时,本科毕业刚刚为人师时的学生在微信上发了一张十几年前的老照片。那时我刚刚大学毕业,在他所就读的中学做高一英语老师。我只教了他们三个月,就辞了职考研。照片上的我,扎着羊角辫,举着剪刀手,一脸灿烂的笑容站在学生中间,完全看不出是一个老师。

学生说,他们正在高一微信群里热烈讨论着读书时的趣事。而我,则是他们的有趣记忆之一。我想起那时曾让他们每人写过一个纸条,写下十年后对自己的期许。我还向他们保证,那时定会将会纸条返还给他们。我以为自己会在那所中学待一辈子,不曾想辗转多地,更换了几份工作,竟然落脚遥远的北疆。而那些纸条,则留在故乡的老房子里。几年前回老家时,我无意中将它们翻找出来,看到上面单纯梦想,觉得动容。但因与大家基本上失去了联系,便无法再兑现自己的诺言,以至于每次想起这段从教经历,都会觉得愧疚,好像我欠下四十多个孩子四十多个梦想。

命运究竟是怎么让我在十多年里,借助一次次偶然和冲动,从一个小城,穿过大半个中国,走到北方以北,并扎根草原成为一名教书育人的老师的呢?我一直在想,但始终想不明白。

